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
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上午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
次会议由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推举屈文洲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分
别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及 2023 年 10 月 11 日以专人递送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
式送达全体独立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3 名，亲自参加会议独立董事 3
名（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 2 名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独立董事 1 名），全
体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（中国证券监
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20 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
规范运作(2023 年 8 月修订)》等有关规定。
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2024 年度公司与特耐王包装(福州)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表决结
果为：赞成 3 票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：
本人认真审阅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特耐王包装(福州)有限公司日常关
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及其他相关材料，本人认为，公司对与特耐王包装(福州)
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合理的，该等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
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，促进公司发展。
满䏮䙀�东秀ਢᤠ䀀Ӑ˹舒됐展。

福㘪대ᑌ൤䙀ő펐限ع馐0